

醉驾逆行还逃逸！这个司机“出尽风头”

保时捷女司机因涉嫌危险驾驶被刑拘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醉驾，逆行，肇事逃逸，后又撞上路口花坛。32岁上海女司机张某和她崭新的银灰色保时捷，在7月9日凌晨的中山东路上可谓“出尽风头”。据黄浦警方披露，张某已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依法刑事拘留，此外她还面临着吊销驾驶证并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的行政处罚。

7月9日凌晨2时50分许，孟先生驾车沿中山东二路南北正常行驶，当行至离新开河路约50米时，他突然发现前方有一辆银灰色保时捷小轿车迎面而来，孟先生躲闪不及，车子右前侧与保时捷撞到一起。值得庆幸的是，没有造成人身伤害。但不想肇事车辆竟逃逸了。孟先生随即报警。

黄浦公安分局交警支队和外滩治安派出所民警迅速到场处置。正

在这时，外滩治安派出所监控室民警发现，在不远处的中山东一路延安路路口，有一辆临时号牌银灰色保时捷小轿车撞停在路口花坛及人行信号灯柱处，车辆情况与之前交通事故逃逸车辆极为相似。前后两次事故仅相隔5分多钟。经确认，该车正是逆向行驶与孟先生相撞的那辆保时捷小客车，而驾驶员是女子张某。

经现场呼吸式血液酒精浓度测

试仪检测，张某体内酒精含量为95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

后经讯问，32岁的张某是上海人，于7月8日晚与朋友饮酒后，驾驶临牌保时捷小客车外出，当其沿新开河路西向东行驶至中山东二路路口右转时，逆向驶入南向北车道并与孟先生驾驶的奥迪小客车发生碰擦。张某与孟先生协商未果后，又驾车至前方路口掉头并沿中山东二路南北向逃逸，至中山东一路延

安东路路口时，车辆撞停在路口花坛及人行信号灯柱处。所幸无人员伤亡。

目前，张某已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黄浦公安依法刑事拘留。警方表示，对于张某驾驶机动车逆向行驶、造成事故后逃逸等交通违法行为，其将面临扣15分，罚款1700元，吊销驾驶证并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的行政处罚。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职业打假”实为假 敲诈勒索才是真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冯曦慧

本报讯 近日，在长宁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长宁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敲诈勒索案。一所谓的“职业打假人”打着打假的幌子，恶意投诉，索要钱款，最终，法院以敲诈勒索罪依法判处被告人王某东有期徒刑3年3个月并处罚金。

2015年至2018年间，王某东以本市各超市卖场、亲子教育机构等单位为目标，向消防、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反复多次举报、投诉上述单位存在消防设备不完善、经营范围超标、产品包装不

规范等问题后，利用商家希望其减少投诉的心理，胁迫被害单位向其支付“顾问费”等，敲诈得款共计人民币5.6万余元。2018年7月，王某东至某商超总部索要钱款未果。次月，王某东再次前往索要钱款时被抓获。

最终，长宁法院以敲诈勒索罪依法对王某东判刑。

【检察官说法】

本案中，王某东长期以来投诉举报的数量之多、种类之繁超出了正常消费者以及公民举报的范围。他的客观行为并非建立在法律赋予的索赔权基础上，而是以反复投诉、反复举报的手段，

向商家施加压力，迫使商家满足其提出的各种无理要求。而主观目的是利用商家为避免名誉受损想要息事宁人的心理，使商家主动与其联系并被迫支付顾问费，非法占有目的显而易见，超出正常产品纠纷消费者或者举报者行使正当权利的范畴，符合敲诈勒索罪的构成要件。

长宁检察院在审查此类案件时，坚持“法治”是最好营商环境的原则，商家经营存在合法性瑕疵、造成消费者损失的，应依法进行赔偿。举报人的诉求若合法合理，应予以鼓励。但若以反复举报为要挟牟利，则超出了消费者维权行为的范围，应当予以追究。

男子殴打保安逃离后还挑衅民警被刑拘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徐伟

本报讯 一男子在苏州北站北广场停车场对保安大打出手后驾车逃离。近日，该男子被抓获，并对其处以行政拘留七日并处罚款200元。

7月8日，苏州北站北广场停车场保安发现一辆白色轿车在停车场通道拐弯处停泊，可能会阻碍后方车辆通行。于是保安上前劝阻，没想到车主不服，对保安口出脏话，还拳打脚踢。男子离去后，保安报警。民警查到车

主褚某的信息，电话联系他，要求其到派出所来配合调查。褚某竟对着民警挑衅说：“我已经不在苏州了，你们来找我呀。”7月10日，民警在苏州石路一酒店找到褚某，将其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

“明知故撞”破坏限高杆 驾驶员被刑拘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王勇

本报讯 近日，金山一驾驶员因强行冲撞限高杆受到处罚。2019年6月12日，金山公

安分局枫泾派出所接到报警，枫泾镇团新村12组有一个限高设施被车辆撞坏，车辆已逃逸。民警根据监控中的车辆信息锁定了肇事司机徐某其，并将其抓获。

徐某其交代，其当日为贪图便利，明知车辆无法通过，仍强行冲撞，导致限高杆被严重损毁。

目前，徐某其因涉嫌故意损毁财物罪被刑拘。

惯偷三次行窃三次落网

抓他的竟是同一名警察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男子行窃被抓，发现逮住自己的警察竟然是“熟人”，自己之前曾两次行窃被他抓住。目前，嫌疑人刘某因涉嫌盗窃被嘉定警方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办理中。

7月9日上午，嘉定马陆派出所接到辖区一家超市老板报警称，其店内夜间有人闯入，且柜台收银机内的1000多元现金被窃。

接警后，民警小陈赶至现场，他通过查看监控发现，当日凌晨，一名着深色上衣的男子在超市门口逗留，后用工具打开门锁进入超市。为了不让店内监控拍到自己的脸，男子还特地戴上口罩进行伪装，随后至柜台处打开收银机抽屉，窃取抽屉内现金后离开。

民警小陈立即根据嫌疑男子行动轨迹进行倒查，发现该男子在作案前，曾在附近一家网吧上网至凌晨，出了网吧后就一直在附近闲逛，最终停留在案发超市附近徘徊，随后便迅速进入超市行窃，得手后在路边打了一辆出租车逃至几十公里外的外区。

民警小陈立即前往该网吧核查，初步确认了嫌疑男子的身份，通过进一步分析比对其逃逸轨迹，成功在本市青浦区一出租房内将嫌疑男子刘某抓获，结果当然也没有出乎民警小陈意料，眼前的嫌疑男子正是被其抓过三次的惯偷刘某。

到案后，嫌疑人刘某对自己的盗窃行为供认不讳，而面对与其第三次“见面”的民警小陈，刘某苦笑称“以后不敢再偷了”。

男子伪造派出所公章被刑拘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近日，奉贤区一男子为给不符合申请标准的房屋申请电表，竟伪造了包括公安派出所所在的多枚公章。目前，犯罪嫌疑人杨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6月下旬，奉贤公安分局洪庙派出所接到奉城镇供电营业站反映称，其部门在办理电表业务时，有几份申请人出具的公安机关盖章的材料存在异常，希望派出所予以核实。

得知这一情况后，民警马上核对了相关材料，发现盖有派出所印章的申请材料，竟然根本不是派出所出具的。原来，申请电表业务的材料由一

杨姓男子提供。民警根据线索，在杨某家中将其抓获，并当场查获三枚分别刻有“上海市公安局奉贤分局洪庙派出所”、“上海市公安局奉贤分局塘外派出所调取材料专用章”、“上海洪庙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字样的公章。

经讯问，杨某交代了自己多次利用私刻的公章帮助他人办理居民用电申请，并获利3000余元的犯罪事实。原来，杨某此前曾是供电企业职工，对电表申请流程比较了解，平时就有人找杨某帮忙申请电表。但后来，杨某发现有些房屋不符合申请标准，按照正规流程无法申请下来，但不想将已拿到手的“辛苦费”还回去，他便想出了私刻公章“蒙混过关”的主意。

上海市嘉定区民政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公告

嘉定区民政局公告 2019年 第5号

经调查，下列社会组织存在未按照相关规定参加2016、2017年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的违法行为，违反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依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对下列社会组织作出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

因无法与下列社会组织取得联系，现依法公告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限下列社会组织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到我局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如下列社会组织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或上海市民政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三个月内直接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起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期间，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019年7月15日

给予撤销登记行政处罚的社会组织名单：

撤销登记行政处罚的社会组织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上海嘉定王贵生观赏石艺术研究中心	52310114759027954K
2	上海市嘉定马陆让爱传承公益服务社	52310114341523635J
3	上海嘉定信诚进修学校	52310114758414610Q
4	上海市民办汇龙学校	5231011475146659XY
5	上海金音文化艺术进修学校	523101145619288458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	上海市嘉定区英姿进修学校	52310114E78960599H
7	上海市嘉定科学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5231011472950588X7
8	上海市嘉定区市属联办幼儿园	523101147426721486
9	上海伯奎口才交际进修学院	523101147622025066
10	上海华励劳动保障咨询服务中心	5231011476965031X1